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重要声明

本公司公告的目的是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 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书或上市公司公告全文, 行发行情况报告书或上市公司公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公告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公告、法律意见书、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上市公告书、上市公告书摘要、上市公告书全文、上市公告书摘要全文、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公告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公告、法律意见书、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上市公告书、上市公告书摘要、上市公告书全文、上市公告书摘要全文、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 85,641,285股。

二、发行价格: 16.17元/股。

三、募集资金总额: 1,385,927,407.00元。

四、募集资金净额: 1,315,032,613.98元。

五、本次发行的日期: 2018年4月19日。

六、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36个月, 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

七、根据深证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 2018年4月20日(上市日), 本公司股票不除权, 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八、本次发行完成后, 本公司新增股份85,641,285股, 将于2018年4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九、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国泰君安资管计划、群五基金1号、泰康资管计划、华安基金、群五理财不超过10名投资者, 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 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

十、根据深证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 2018年4月20日(上市日), 本公司股票不除权, 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十一、本公司股票上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释义

在本文中, 除文义另有规定外, 所有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五粮液、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五粮液集团: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员工持股计划: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

五粮液集团: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 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